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厨房设备及课桌椅配置采购合同

甲方：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　　（以下简称甲方）

乙方：宝鸡金源厨具有限责任公司　　（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甲方实际需要，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根据2026年9月7日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厨房设备及课桌椅招标会议结果，甲乙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的原则，双方就厨房设备及课桌椅采购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一、合同签订地点：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会议室

二、合同内容：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厨房设备及课桌椅清单

序号	货物名称	产地	制造商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总价
1	和面机	山东	山东猎鹰炊具有限公司	猎鹰	830×480×910mm	台	1	2980	2980.00
2	保温餐车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尺寸：1350×800×800mm。	台	2	1560	3120.00
3	洗碗机(小型)	山东	山东省博兴县豪霸洗涤设备有限公司	莱克尔	规格2800×850×1650mm;	台	1	18270	18270.00
4	绞切肉机	山东	山东猎鹰炊具有限公司	猎鹰	650×560×830mm;	台	1	1550	1550.00
5	多功能切菜机	山东	山东猎鹰炊具有限公司	猎鹰	功率:2.2kw;	台	1	10800	10800.00
6	土豆削皮机	山东	山东猎鹰炊具有限公司	猎鹰	尺寸780×510×1000mm	台	1	1800	1800.00
7	筷子消毒机	山东	博兴县苏美达厨业有限公司	苏美达	筷仓容量:200双	台	1	1360	1360.00
8	保洁柜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尺寸1200×500×1800mm	台	3	1680	5040.00
9	餐盘(具)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5格；28×22×3.5cm	个	800	14	11200.00

10	汤碗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直径 12cm	个	800	8	6400.00
11	餐桌椅	山东	博兴县兴福镇奥兴博厨房设备厂	奥兴博	4 人位，桌子尺寸 1650×1200×750mm，凳子 4 个。	套	130	580	75400.00
12	红色菜墩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直径 45cm 高 15cm；	个	5	300	1500.00
13	绿色菜墩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直径 45cm 高 15cm；	个	6	300	1800.00
14	白色菜墩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直径 45cm 高 15cm；	个	2	300	600.00
15	蓝色菜墩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直径 45cm 高 15cm；	个	1	300	300.00
16	电子秤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400×500×850mm；	台	1	1660	1660.00
17	课桌凳（核心产品）	河北	霸州市尚益校具有限公司	增智	★桌面尺寸约：600×400×18mm 靠背尺寸 400×250mm， 坐板尺寸 380×380mm	套	600	137	82200.00
18	筷子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筷子长度：240mm	双	1000	2	2000.00
19	灭蝇灯	山东	山东开齐厨业科技有限公司	开齐	额定功率：30W（双 15W 专用诱虫灯管）有效覆盖面积：80－120 ㎡	台	10	70	700.00
合计		大写：贰拾贰万捌仟陆佰捌拾元整（小写：228680.00）							

三、产品质量调试要求：

1、乙方须按标准向甲方提供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标准产品，并负责设备调试。

四、技术标准及质量保证

乙方保证本项目所供产品均为提供符合国家及行业有关技术标准产品。

五、交货期限：合同签定后___个工作日交付，乙方按要求完成设备安装调试。

六、质保服务：质保一年（易损品、耗材、人为原因及不可抗力除外），终生服务。

七、付款方式（二选一 1.（含预付款） □ 2.（无预付款）□ ）

1.（含预付款）

合同签订生效，甲方收到乙方等额发票后，支付合同总价 40% 预付款；全部货物送达现场验收合格、甲方收到剩余全额发票后，付至合同总价 100%。

2.（无预付款）

乙方将全部货物运送至指定地点，完成交付验收合格，乙方提供全额合规发票后，甲方支付至合同总价 100%。

八、违约责任：甲、乙双方不能按时交货及付款的，应向对方支付合同额的 1%/日违约金。

九、本合同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有关法律条款执行。

十、合同执行中，若发生纠纷，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若协商不成引起的纠纷，由原告所在地法院管辖。

十一、本合同一式贰份，甲已双方各执壹份。

十二、未尽事宜，由甲乙双方友好协商解决。

十三、本合同经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表签字，加盖双方公章后之日生效。货款两清后，合同效力终止。

甲方(盖章)：西安市第七十六中学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

地址：未央区未央宫街道半景路讲北村 201 号

联系方式：029-84410399

2026年 3月24日

乙方(盖章)：宝鸡金源厨具有限责任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经办人(签字)：

地址：宝鸡市陈仓区千渭街道大明酒店用品城 4 号楼 1 层 104-118 号

联系方式： 0917-6221860

2026年 3月24日